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  
**暨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过去 12 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同的交易累计金额：0.65 亿元。
-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会议以 6 票同意、5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日常运营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产集团”）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委托贷款额度，有效期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按季计息、到期还款，利率不高于当期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 LPR，在该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信产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金额高于 3,000 万元，且根

据累计计算的原则，至本次交易为止，公司过去 12 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同的交易累计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因此，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公司名称：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 法定代表人：黄震

(三)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未来科技城北区国网智能电网研究院内 C 座 4 层

(四) 注册资本：150 亿元人民币

(五) 经营范围：专业承包；安全防范工程；工程设计；经营电信业务；软件开发；工程设计；零售计算机及配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合同能源管理；通信设备租赁；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健康管理（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销售电子设备、电力设备；研发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通信设备、电子设备、电力设备；制造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通信设备、电子设备、电力设备（限外埠分支机构经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三、本次申请委托贷款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提供的委托贷款，有利于拓展公司资金来源渠道。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以及当期经营业

绩产生实质性影响，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 四、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公司与控股股东信产集团发生委托贷款关联交易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额度的议案》，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委托贷款额度，实际发生金额为 0.65 亿元。

####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额度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阅并认可，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额度的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本次委托贷款的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杨树先生、倪平波先生、王伟先生、李浩松先生、王奔先生按规定回避表决，6 名非关联董事全票同意。审议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四）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3-017号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